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开展风险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开展风险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的原则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上述授权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等，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总经理负责组织财务部实施。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风险投资概述

1、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有利于公司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拓宽资金投资渠道，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2、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10,000万元（含）进行风险投资，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3、投资范围

- （1）证券投资，包括境内外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有价值证券及其衍生品；
- （2）基金投资，包括货币基金、债券基金、股票基金、混合型基金等；
- （3）资管计划、信托产品投资、债券投资、股票收益权投资、票据资产投资。

上述投资品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七章第一节中列示的风险投资。

4、投资期限及授权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风险投资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等，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总经理负责组织财务部实施。

5、资金来源

进行风险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6、需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细情况请参见2019年4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下简称：“规范指引”）等制度规定进行风险投资操作；同时公司已制定了《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健全了风险投资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明确投资决策流程、实施执行程序、内部审计、信息披露，有效提高投资风险防控水平。

（2）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时，需得到公司董事长批准并由董事长或其授权人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财务部在具体实施时要及时分析和跟踪资金投向、进展情况，配合投资专员严格审查投资品种、严格审查风险投资活动中的外部合作机构；实施风险投资过程中拟采用适当分散投资的策略，控制投资规模，一定程度上规避非系统性风险。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并负责对资金投资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所进行的风险投资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不会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合理规划资金安排并有效控制风险，适度的风险投资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最近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进行投资理财的情况

1、截止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的券商收益凭证情况

发行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回情况	到期收益(万元)	披露索引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	中金公司财富资金系列164期收益凭证	3,500	自有资金	2018年04月17日	2018年06月25日	已收回	29.77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4月19日、6月2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固定利率收益凭证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562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1,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4月20日	2018年07月18日	已收回	128.75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4月21日、7月2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否	固定收益保本型	申万宏源证券金樽专项81期收益凭证产品	3,500	自有资金	2018年07月04日	2018年08月02日	已收回	13.66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7月5日、8月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保本型固定收益凭证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号	12,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4月17日	2018年10月15日	已收回	292.00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4月19日、10月1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恒益18038号收益凭证	5,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4月17日	2018年10月16日	已收回	117.18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4月19日、10月1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固定利率收益凭证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磐石”563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5,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4月20日	2018年10月22日	已收回	122.91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4月21日、10月2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否	固定收益保本型	申万宏源证券金樽专项133期收益凭证产品	5,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7月31日	2018年12月24日	已收回	89.61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8月1日、12月2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8863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1,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2月18日	2019年03月20日	已收回	12.60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2月20日、2019年3月2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8864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1,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2月19日	2019年03月20日	已收回	9.97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2月20日、2019年3月2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8872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1,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2月25日	2019年03月27日	已收回	12.60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2月27日、2019年3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8873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1,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2月26日	2019年03月27日	已收回	9.97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2月27日、2019年3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9053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750	自有资金	2019年02月27日	2019年04月02日	已收回	2.52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2月28日、4月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9054号(黄金期货)收益凭证	750	自有资金	2019年02月28日	2019年04月02日	已收回	2.71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2月28日、4月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益第19059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750	自有资金	2019年03月20日	2019年09月17日	未到期	-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3月2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公告。
华泰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否	本金保 障型收 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 益第 19060 号 (黄金现货) 收益凭证	750	自有资金	2019年03月21日	2019年09月17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 2019 年 3 月 22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否	本金保 障型收 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 益第 19074 号 (黄金现货) 收益凭证	750	自有资金	2019年04月03日	2019年05月07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 2019 年 4 月 4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否	本金保 障型收 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 益第 19075 号 (黄金现货) 收益凭证	1,000	自有资金	2019年04月03日	2019年07月09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 2019 年 4 月 4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否	本金保 障型收 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 益第 19076 号 (黄金现货) 收益凭证	750	自有资金	2019年04月04日	2019年05月07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 2019 年 4 月 4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华泰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否	本金保 障型收 益凭证	华泰证券聚 益第 19077 号 (黄金现货) 收益凭证	1,000	自有资金	2019年04月04日	2019年07月09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 2019 年 4 月 4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合计				55,500	--	--	--	--	844.25	--

2、截止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受托人 名称	是否 关联 交易	产品 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 财金额 (万元)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实际收 回情况	到期收益 (万元)	披露索引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成都分行	否	存款 类产 品	与利率挂钩的 结构性产品	18,000	募集资金	2018年04月17日	2018年07月17日	已收回	201.94	相关情况详见 2018 年 4 月 19 日、7 月 2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成都分行	否	存款 类产 品	与利率挂钩的 结构性产品	3,500	自有资金	2018年08月08日	2018年09月17日	已收回	14.77	相关情况详见 2018 年 8 月 10 日、9 月 20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成都分行	否	存款 类产 品	与利率挂钩的 结构性产品	18,000	募集资金	2018年07月19日	2018年10月19日	已收回	204.16	相关情况详见 2018 年 7 月 21 日、10 月 24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成都分行	否	存款 类产 品	与利率挂钩的 结构性产品	1,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8月08日	2018年11月08日	已收回	10.59	相关情况详见 2018 年 8 月 10 日、11 月 14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成都分行	否	存款 类产 品	与利率挂钩的 结构性产品	6,500	自有资金	2018年09月12日	2018年12月12日	已收回	66.44	相关情况详见 2018 年 9 月 14 日、12 月 15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成都分行	否	存款 类产 品	与利率挂钩的 结构性产品	2,000	自有资金	2018年06月14日	2018年12月14日	已收回	46.63	相关情况详见 2018 年 6 月 16 日、12 月 18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成都簇桥 支行	否	保本 浮动 收益	“汇利丰” 2018 年第 5373 期对公定 制人民币结构 性存款产品	3,500	自有资金	2018年09月19日	2018年12月20日	已收回	37.49	相关情况详见 2018 年 9 月 20 日、12 月 22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成都簇桥 支行	否	保本 浮动 收益	“汇利丰” 2018 年第 5849 期对公定 制人民币结构 性存款产品	1,500	自有资金	2018年12月26日	2019年02月25日	已收回	8.90	相关情况详见 2018 年 12 月 27 日、2019 年 2 月 28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成都太平 寺支行	否	保本 浮动 收益	“汇利丰” 2018 年第 5722 期对公定 制人民币结构 性存款产品	6,500	自有资金	2018年12月14日	2019年03月15日	已收回	65.63	相关情况详见 2018 年 12 月 15 日、2019 年 3 月 20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太平寺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18年第5577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0月26日	2019年04月24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0月2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太平寺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18年第5582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7,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0月26日	2019年10月21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0月2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簇桥支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	“汇利丰”2018年第5582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0月26日	2019年10月21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0月2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否	存款类产品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10,000	募集资金	2018年10月31日	2019年05月06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1月0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否	存款类产品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10,000	募集资金	2018年10月31日	2019年10月31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1月0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武侯支行	否	保证收益型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CN YA QKF]	1,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1月16日	2019年11月15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1月2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武侯支行	否	保证收益型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CN YA QKF]	5,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2月27日	2019年06月28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18年12月2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武侯支行	否	保证收益型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CN YA QKF]	5,000	自有资金	2019年03月18日	2019年09月19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3月2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否	存款类产品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2,000	自有资金	2019年03月22日	2019年06月21日	未到期	相关情况详见2019年3月2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合计				115,500	--	--	--	--	656.55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累计购买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 6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购买券商收益凭证金额为 5,000 万元，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 55,000 万元，未到期理财金额未超过股东大会的授权额度。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不处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本次董事会审议该议案之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亦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和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且公司制定了切实有效的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及其他内控措施，投资风险可以得到有效控制。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10,000万元（含）择机进行风险投资，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等，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总经理负责组织财务部实施。并同意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开展风险投资的

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充分保障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闲置自有资金开展风险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公司已制定了《风险投资管理制度》，有较强的风险控制能力。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开展风险投资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其他事项说明

1、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七章第一节的相关规定，公司开展风险投资，经公司自查不属于以下期间不得进行风险投资的情形：

-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
- （2）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
- （3）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

2、依据“规范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拟开展的风险投资，同时作出如下承诺：

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八、备查文件

- 1、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开展风险投资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4 月 24 日